

秦皇岛市工程建设项目 施工许可阶段申报材料（试行）

一、节能审查

1. 项目节能审查申请书
2. 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节能报告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

1.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申报表
2. 项目单位身份证明文件（包括项目单位统一信用代码证、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
3. 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文件
4. 消防设计文件
5.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明文件
6. 管部门批准的证明文件
7. 提供特殊消防设计文件，或者设计采用的国际标准、境外消防技术标准的中文文本，以及其他有关消防设计的应用实例、产品说明等技术资料

三、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1.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2. 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国有土地使用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批准书、建设用地批准书或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

3.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4. 中标通知书（按照规定可直接发包的工程应直接发包备案表）

5. 施工合同

6.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7.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登记表

8. 建筑工程安全监督登记表

9. 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申请书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3. 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删除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

4. 公众参与说明（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

五、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批

1. 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申报表

2. 建筑结构工程超限设计的可行性报告

3. 建设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4. 结构工程初步设计计算书

5. 初步设计文件（建筑和结构专业部分、含勘察设计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出图专用章和执业专用章

6. 相关说明文件

7. 抗震试验研究报告

8. 项目可研审批、核准或备案文件

9. 规划（建筑）方案批准意见书或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0. 风洞试验报告

11. 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

六、水运工程设计文件审查

1. 申请文件或行政许可申请书原件

2. 初步设计文件及其电子版本

3. 经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核准的项目申请书，或备案证明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其电子版本

5. 经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

七、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1. 施工图设计文件批复

2. 建设资金落实情况的审计意见

3. 征地的批复或控制性用地的批复

4. 建设项目各合同段的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名单、合同价情况

5. 应当报备的资格预审报告、招标文件和评标情况
6. 已办理的质量监督手续材料
7. 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措施的材料